

#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文件

西咸空港审准〔2023〕36号

##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 关于西安湄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新材料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湄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西安湄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租用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敦化路鸿升行航空科技产业园南一区5号厂房，建设新型防水材料生产线，工程包括生产车间、实验室、原料库等，购置安装吨包进料仓、螺旋输送

机、机器臂智能码垛机等设备，设计生产能力3万吨/年。项目总投资为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5万元，占总投资的1.1%。

二、经审查，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所列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及评价结论与要求建议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并确保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经产业园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空港新城北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级标准要求。

项目原料装卸、上料输送、混合搅拌工序产生粉尘废气，原料装卸废气采用喷淋抑尘，上料输送、混合搅拌废气经集气系统引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限值执行《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所属行业绩效管理A级，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选用消声、隔声、减震设备，采用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废机油等，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定期清运。

三、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该项目属三十九个重点行业中“防水材料制造”，根据《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相关要求，项目建成后，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水平。

四、建设单位应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各项事故应急措施，经过专家评审后在投运前报备生态环境部门。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开展固废申报登记和转移处置工作。

五、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依法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和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六、如果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防治污染或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中心并经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空港）工作部重新审核。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3年12月5日

审批专用章

6199060109989

抄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空港）工作部。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3年12月5日印发